

—桃園市中壢區中正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親職教育日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家庭教育法第 12 條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每學年應在正式課程外實施 4 小時以上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，並應會同家長會辦理親職教育」。
- 二、依據桃園市「各級學校施行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- 三、111.11.30 各學年會議決議事項辦理
- 四、111.12.19 第一次籌備會討論通過決議事項辦理
- 五、111.12.19 主管會報決議事項辦理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加強家庭與學校之聯繫，鼓勵家長共同關心教育問題。
- 二、發揮親職教育功能，促進學生身心健全發展。
- 三、增進家庭親子互動關係、以及親子共同學習成長之信念，以促進家庭和諧氣氛。
- 四、展現教學成果，增進親師良性互動，以提昇教育品質。

參、實施時間：112 年 4 月 29 日（星期六），另於 112 年 5 月 1 日（星期一）全校補假一日。

肆、實施內容：若因疫情政策不開放家長入校，則部分活動將調整或取消辦理。

一、靜態活動：

項次	起訖時間	活動內容	活動地點	負責單位	備註 1
1	08:30-15:50	中正美展	2F 文化走廊	學務處	2 樓中正藝廊
2	07:50-13:00	親師交流	各班教室	輔導室	未設攤班級或園遊會前後時段

二、動態活動：

項次	起訖時間	活動內容	活動地點	負責單位	說 明
1	07:50-8:20	親師交流	各班教室	各班導師	
2	08:20-08:30	師生集合	大 操 場	學務處	【雨天備案】 地點：風雨教室 ● 幼兒園及低年級表演人員 8:20 至風雨教室表演人員席 就座預備。

					●中高年級表演人員及表演社團至藝文中心就座預備。 ●雨天備案時視各單位表演人數決定風雨教室須排多少椅子 ●其他同學在教室內看轉播。
3	08:30-08:50	頒獎、表揚	司令台及操場	輔導室 科任老師	【雨天備案】 地點：風雨教室舞台。
4	08:50-10:10	才藝表演		學務處 科任教師	●節目：幼兒園 1 項、一至四年級各 1 項共 4 項，五年級 2 項，六年級 2 項。 ●表演節目表演方向： 【晴天】 面向四週，讓所有的觀眾都可以看到表演。 【雨天備案】 面向前後，讓所有的觀眾都可以看到表演。 ●地點： 【晴天】 大操場表演，學生席地而坐。 【雨天備案】 風雨教室舞台前方。 ●設備組協助確認攝影機位置及準備延長線，以利現場轉播。
4	10:10-10:30	●一、二年級-親子活動[共讀、手作] ●三至六年級園遊會準備	各班教室	親師生	7:30 之後載運物品的車輛禁止入內
5	10:30-12:30	園遊會		輔導室 總務處 級任老師	●請各班老師善用家長資源，共同規劃園遊會，並請親師生共同準備園遊會活動 ●10:30 起園遊會開始 ●當日以現金交易為原則

6	12:30-13:00	環境整理	環境區域	各班導師 學務處	請各班導師指導學生進行環境整理
7	13:00	統一放學	各班教室	各班導師 總導護	依年級統一放學

伍、經費：本活動各項經費由家長會編列預算支應(預算如附件一)。不足部分由學校相關經費支應。

陸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各行政人員及科任老師依工作分配表(如附件二)，協助辦理相關活動。
- 二、如遇天雨，依雨天場地安排，請特別注意安全問題。
- 三、請宣導家長當日儘量步行至學校參加活動。
- 四、親職教育日當日車輛管制，老師請於7:30前到校。
- 五、本活動計畫與實施要點由輔導室負責擬定、開幕典禮及頒獎；教務處負責開幕音響管控及雨天轉播；學務處負責中正美展、才藝表演、環境整理維護等統籌規畫；總務處則於門口貴賓簽到處搭建帳篷與布置桌椅、開幕典禮拱門、舞台布置及音響租借等。

柒、預期成效：

- 一、參與多元教學活動，建構良好的師生互動與親子關係。
- 二、展現學校教學成果，提升學校教師與行政人員之專業形象。
- 三、經由動靜態之活動內容，培養學生欣賞、合作與表達能力。

捌、本實施計畫提籌備會討論決議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輔導室：

輔導室代理主任 黎彥凌

總務處：

總務處主任 張麗君

學務處：

學務處主任 楊淑娟

教務處：

教務處主任 楊月香

校長：

中正國民小學校長 許梅珍

